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聘任审计机构的情况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基于此，公司董事会拟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

2018年3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代表公司与其签署相关协议并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决定其报酬。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 4、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三十日